

# 國立臺灣大學第4屆第5次勞資會議紀錄

時間：102年9月25日(星期三)

方式：電子化會議

主席：林代表達德、蔡代表仁勇 記錄：李珮瑢組員

資方代表：吳代表義華、竇代表松林、王代表根樹、徐代表炳義、  
李代表芳仁、羅代表舒欣、劉代表中鍵、黃代表韻如、  
謝代表淑芬、賴代表寶琇、林代表俊發、高代表 雪、  
勾代表淑華、吳代表玉芳

勞方代表：吳代表中興、王代表玉珠、蔡代表金櫻、謝代表金喜、  
陳代表志領、詹代表雅琪、林代表 琦、王代表證傑、  
馮代表安華、杜代表宜璆、吳代表佳盈、黃代表映湘、  
江代表佩芹、葉代表致微

## 壹、主席報告

資方代表主席(略)

勞方代表主席(略)

## 貳、業務單位報告

### 一、第4屆(以下簡稱本屆)勞資會議資方代表異動情形

資方代表張培仁主任秘書、鄭富書總務長及人事室廖麗玲前主任因卸職或退休所遺職缺，業經校長改派，自102年8月14日起分由林達德主任秘書、王根樹總務長及黃韻如主任接任，案經臺北市政府以102年8月28日府授勞資字第10235638800號函備查。

### 二、業務概況

#### (一)約用人員

截至目前，約用人員在職人數共有742人(不含海研一號及約聘職務代理人)。

#### (二)技工、工友

1、截至目前，技工、工友在職人數共有378人(含實驗林管理處及山地實驗農場)。

2、本校第3屆第5次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已於9月9日召開電子化會議，俾利勞工退休準備金之提撥、支用及給付。

(三)專任助理研究人員

截至目前，專任助理研究人員在職人數為2,116人。

三、第4屆第4次勞資會議(102年6月17日)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一)人事室提：擬修正本校工友工作規則第45條、第65條、第66條、第67條條文及第10章之用語案。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本校於102年7月25日以校人字第1020058201號函報請臺北市政府核備，經該府102年8月13日府勞資字第10212571600號函同意核備，本校業於102年8月19日以校人字第1020066424號函發布。

(二)杜宜璆代表提：醫學院人事組列管之約聘人員建議可報名參加各類試務人員及校方所辦任何活動。

決議：

1. 本校各類試務人員報名，因試務人員如有違規，涉及懲處，同意仍依教務處現行方式辦理。
2. 有關開放院聘人員報名參加「采風知性探索系列課程—行政人員環境教育研習營」類之活動，因受限於經費，人事室辦理上有問題。惟為瞭解各單位自行辦理之可行性，請人事室提供自聘人數較多之一級單位名單，由主任秘書邀集該等單位代表及人事室另案研議討論後，結果提下次會議報告。

執行情形：

1. 有關自聘人員參加活動部分，經張培仁前主任秘書於102年7月17日邀集自聘人數較多之總務處及醫學院研商，決議如下：

(1) 研習經費擬由各單位依自聘人員參加人數比例自行負擔。

(2) 「采風知性探索系列課程—行政人員環境教育研習營」目前分配比例，以自聘人員人數估算，原則上以每 2 年增辦 1 車次，邀請自聘人員參加，由各單位依參加人數比例自行負擔研習所需經費，惟報名人數未達 30 人(未達 1 車次)，即取消辦理。

(3) 俟醫學院 8 月中旬回報經費協調結果，辦理後續事宜，並提下次勞資會議報告。

2. 本案經醫學院於 102 年 8 月 14 日開會討論並決議：「原則上鼓勵醫學院自聘人員參加校內活動，但因牽涉費用分攤，俟醫學院經費可承擔時再行規劃」。

(三) 吳中興代表提：有部分技工友同仁反映，過去總務處(事務組)承辦技工友業務時，對於技工友任職每滿 10 年、20 年、30 年時，有核發服務獎章，為何技工友業務移至人事室後就沒有核發了？

決議：請人事室瞭解後將相關資訊提供吳代表參考。

執行情形：

1. 本校技工友業務原由總務處(事務組)承辦，自 98 年 1 月 1 日始移撥至人事室辦理。經查，人事室接辦該業務前，即無核發技工友服務獎章。

2. 本案經簽請總務處表示意見，經回復略以，查技工友服務獎章之頒給原無規定，經技工友同仁建言希望參照職員作法依其服務年資核發獎章，總務處乃依人事室核發職員獎章之作業時程，併同發放技工友服務獎章。因「獎章條例」於 95 年修正後，服務獎章改為職員退休後再請領，總務處於斯時即併同停發技工友之服務獎章。

四、另依本校 100 年 4 月 7 日第 3 屆第 3 次勞資會議決議略以，勞資雙方代表若有提案，須於年度之 2 月、5 月、8 月、11 月之 25 日前送人事室彙辦；若無提案，則以電子化會議方式辦理。本次會議各代表於 102 年 8 月 25 日前均無提案，經於 9 月 18 日將議程以電子郵件送請代表確認，並請代表於 9 月 25 日前回復，如未於期限內回復者，視同無意見。截至期限止，各代表均未提意見，爰本次以電子化方式召開會議，並作成會議紀錄。

參、討論事項：無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